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henyang Public Utilit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747)

###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欣然宣佈，錢芳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起生效。

###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錢芳芳女士(「錢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起生效。本公司現任公司秘書胡大祥先生(「胡先生」)將繼續出任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胡先生的履歷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告所載者相同。

錢女士，三十歲，二零零六年畢業於西北大學會計學專業，獲頒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獲授管理學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錢女士先後歷任上海尚南貿易有限公司會計師、深圳市華潤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資金經理等多個職位。錢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期間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錢女士於業務管理、企業管治及企業會計實務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由於錢女士目前並無擁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所規定的必備資格及相關經驗，有見及此，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就錢女士自其獲委任日期起計三年期間(「豁免期間」)出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申請豁免，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毋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規定的豁免(「豁免」)，惟錢女士將於豁免期間由胡先

生協助並須與其緊密合作。豁免將於胡先生不再出任聯席公司秘書時即時撤回。於豁免期間完結時，本公司將通知聯交所審視情況。聯交所預期，在胡先生的協助下，本公司將可證明錢女士能夠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令本公司毋須申請進一步豁免。

董事會藉此衷心歡迎錢女士接納委任。

承董事會命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馬鐘鴻

中國瀋陽，二零一四年三月七日

在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鐘鴻先生、鄧曉綱先生及黃鎮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尹宗臣先生及張蕾蕾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啟達先生、魏潔生先生及余關鍵先生。